



關於立法會林玉鳳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20 年 12 月 4 日第 1280/E920/VI/GPAL/2020 號公函轉來林玉鳳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27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0 年 12 月 7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公務人員的職程設置、人員流動及員額管理三方面密切相關，互相影響。現於立法會作細則性討論的《公務人員職程制度》法案，是以簡化職程設置及減少特別職程為原則，對部分職程進行修改。

未來，特區政府將會對職程的整體設置進行優化，減少窒礙人員調動的因素，擴大人員調動的範圍，促進不同職程人員的流動及發展。

同時，在特區政府公務人員總量控制的前提下，將制定共通性職能單位，如行政財政單位輔助人員級別的配置原則及標準，並以此作為切入點，檢視部門相關單位人員設置的合理性，使人力資源合理運用，提升效益。

關於拓展公務人員職涯發展空間，考慮到跨職程開考機制對整體職程制度的影響，特區政府將會在已有研究的基礎上，結合員額管理、橫向流動及人才管理等機制作出綜合考量。

行政公職局局長

高炳坤

2020 年 12 月 18 日